



本期编辑:刘诗萌 美编:张瑜 校对:胡建宏

彬州窑洞溯源

梁长生 王英涛

窑洞是中国西北黄土高原上居民的古老居住形式,已有几千年的历史。大约八千年前,邕地就有原始人类居住。根据文物考古资料,当时的人类多半采取地下穴居的形式。地下窑洞口多是半圆形,直径约两米,仅能容纳两三人。三皇五帝时期,人们大多还采用地下穴居的方式,这从2005年文物工作者对水北遗址的发掘可以得到证明。窑洞的发明从夏末周祖居邕说起。夏朝末年,夏帝孔甲去稷不务,诸侯叛之,不肖向夏王朝发了军事挑战,战败亡命逃奔于戎狄之间,这个区域相当于彬州到庆阳一带的广大区域。行进的路线,大致是武功—永寿—彬州香庙程家川—新堡子—泾—炭店—水北—城关—石龙—小章—卧龙—新民—龙背—西坡—龙洲—北坡—龙门—雅店—小王坪—长武—马莲河—宁县—庆阳。这条线路,又为2009年10月陕西省进行的文物普查资料所印证。周人在庆阳立足后,又逐步向东南发展,由庆至宁,由宁至邕,至古公亶父时由邕迁岐,奠定了周的发展基础。在此期间,鞠陶、公刘父子俩对窑洞的产生作出了巨大贡献。古人有以其功绩作为命名的习惯。如后稷,后是尊称,稷是职务,弃是名字。如公刘,公是尊称,刘是名,繁体的刘字由“卯、金、刀”等构成,有杀伐之意,是以其军功起名的。诗经中有“陶复陶穴”的记载,文中的陶,就是“窑”。建于地面的窑洞,叫“陶”,音、意皆是“窑”,窑上面再修窑,即被称为“复”,修于地下的窑洞,被称为穴,是传统的居住方式。

“陶,《广韵》:尸子云,夏桀昆吾作陶。《汲冢周书》:神农作瓦器……又陶正,官名,《左传·襄公二十五年》:昔虞阏父为周陶正。”“甸,作瓦器也。”“缶,瓦器”。缶,甸,同释为瓦器,但古人既造二字,必然有所不同。如果把缶、甸、陶三字联系起来看,似乎反映了一个制作陶器的全过程。“缶”在篆书中好像带盖的陶罐,或者是两个扣着的陶器,它应是陶器的原意,或者是指未入窑烧的陶器(当初可能是露地架柴烧)。而“甸”也为瓦器,但读音变为“yao”,缶上加的“冫”仍是一个象形字。“冫,裹也,象人曲形,有所包裹。凡冫之属皆从冫,布交切。”依《说文》解释,冫可理解为窑或窟窿。冫、缶二者合二为一,则是指把泥土瓦器放在窑中烧。陶字中的冫旁原为冫。《说文》:“阜,大陆也,山无石者,象形。”是为改变早先很原始的陶窑,为了烧得更多瓦器而在高地上挖窑,或把陶窑做大。可以说,陶字反映了陶器的制作已完全进入陶器窑烧时期。后来人们发现烧过陶的陶窑也适合人类居住,就产生了窑洞。

窑洞是一种特殊的“建筑”,不是用“加法”而是以“减法”,即“减”去自然界的某些东西而形成的合用的空间。流行在西北及其邻近地区的黄土高原。深达一二百米,极难渗水、直立性很强的黄土,为窑洞提供了很好的条件。同时,气候干燥少雨、冬季寒冷、木材较少等自然状况,也为冬暖夏凉、十分经济、不需木材的窑洞,创造了发展和延续的契机。

窑洞分为地窑、崖窑和箍窑三种。地窑是在平地掘出方形或矩形地坑,形成地院,再在地坑壁横向掘窑,多用土坯或天然崖壁的地段。人在平地,只能看见地院树梢,不见房屋。崖窑即沿直立土崖横向掘窑,土洞,每洞宽约3—4米,深5—9米,直壁高度2米余至3米余,窑顶掘成半圆或长圆的筒拱。并列各窑可由窑间隧洞相通。也可窑上加窑,上下窑之间内部可掘出阶道相连。箍窑不是真正的窑洞,是以砖或土坯在平地仿窑洞形状砌成的洞形房屋。箍窑可为单层,也可建成为楼。若上层也是箍窑即称“窑上窑”;若上层是木结构房屋则称“窑上房”。



鉴藏



旗鼎铭文拓片。

在陕西历史博物馆第一展厅的玻璃展柜内,一尊造型厚重庄严的青铜重器引人注目。它,便是旗鼎。

“旗鼎”是研究西周初期土地制度的重要史料,具有珍贵的历史及艺术价值。”近日,陕西历史博物馆讲解员谢双双介绍。

旗鼎内的铭文共4行28字,记载了八月初的一天,王姜将三块田和田中待收获的禾稻赏赐给了旗,旗为了感谢称颂恩德,铸此鼎纪念。铭文中的王姜是谁?为何能赏赐土地?

精雕细琢的礼器

1972年5月28日,宝鸡市眉县杨家村村民在取土时突然挖到硬物。考古人员研究后,发现这是一个青铜鼎,并根据鼎内铭文,命名为旗鼎。

旗鼎高77厘米,重78.5千克,属于西周早期常见的立耳兽首垂腹蹄足鼎。鼎腹外鼓而下垂,内底与足对应处有3个直径11.5厘米、深4厘米的圆窝,圆窝周围有明显的足与腹合铸时留下的铸缝。颈部饰有一周饗饗纹,为浅浮雕式,花纹凸起,有以细密的云雷纹为主纹饰的衬地。三足装饰有饗饗纹。旗鼎形制浑厚,铭文古朴,具有周初青铜器的特征,铭文铸刻时代明确,被认为是周康王时期的断代标准器。

鼎是中华文明发展中出现的一种独

西周女性地位与土地制度的见证者

赵茁秩

特器物,具有实用功能和象征意义。许慎在《说文解字》中解释鼎为“三足两耳,和五味之宝器也”。段玉裁注曰:“三足两耳,谓器形,非谓字形也。”从器形上讲,“三足两耳”不一定能够概括鼎的所有特征,但其对鼎“和五味之宝器”的功能界定则是准确的。“和五味”体现了鼎的炊具与餐具的本质,“宝器”则直接指明了其重要的礼器功能。

关于鼎的产生有几种说法,为多数学者所认同的是“产生于带支脚炊器”。从考古发现看,陶支脚从磁山文化到河姆渡文化都有广泛的分布,并和陶釜配合使用。后来,这些地区逐渐出现了陶鼎,鼎的出现逐渐改变了支脚和釜并用的局面。

列鼎制度萌芽于西周初期,反映了古人强调尊卑有别、上下有序的观念。鼎在使用时有严格规定,使用不同数量的鼎代表主人不同的身份和等级。《周礼》记载“天子九鼎,诸侯七鼎,大夫五鼎,士三鼎”,如果僭越,就会受到严厉的惩罚。

在先秦时期,鼎和簋通常是配套使用的。鼎用来盛放牲肉,簋用来盛放黍稷。所盛之物都是饮食中的主食。因此,鼎和簋成为标志贵族等级的主要礼器。先秦礼制中,鼎与簋相配使用的规则十分明确,所以列鼎制度也常被称为鼎簋制度。鼎通常被古人视为传国重器,象征着国家和权力。同时,鼎还是铭功颂德的礼器。在周代,国君或王公大臣会在重大庆典或接受赏赐时铸鼎,以铭记盛事。旗鼎便是这一象证的体现。

体现土地制度的铭文

旗鼎内壁共铸铭文4行28个字。大意是说:某年八月初,王姜将原赐予师护的土地收回,转赐给旗。旗将这件事记载下来,特意铸造鼎作为纪念。旗又称史旗,是灌公的部下。旗曾奉周王的命令征讨东夷,为周王立下汗马功劳。

西周建立之后,为加强对全国广大地区的统治,实行分封制。分封制是指周天子将土地和人口分给诸侯,臣属对君王所赐的土地只有使用权而没有所有权,即“授民授疆土”。

大量分封诸侯,作为王室的屏障。在都城附近,王畿和岐周之地分封着许多卿大夫的采邑,已知者有周、召、毛、毕、成、郑、西虢、散、弭、芮、微等。被周天子分封的有同姓诸侯,也有异姓诸侯。诸侯服从周天子,有为天子镇守疆土、作战保卫、缴纳贡赋和朝聘述职的义务。

“诸侯有权将各自的领地进一步分封给卿大夫,称采邑。卿大夫在采邑内享有统治权力的同时也对诸侯承担义务,卿大夫之下再分封士。这样就形成了‘天子—诸侯—卿大夫—士’的宗法等级。旗鼎内壁的铭文恰恰印证了西周时期‘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的土地所有制。”谢双双介绍。

采邑制度是周代重要的政治制度之一。有专家在论述西周时期采邑制度的“采”字含义时表示,邑内的全部财物,包括土地、人口等都由邑主所有。西周青铜器铭文中赐土指的就是将某土中一定范围之地赐予贵族,而不是整个地域。在“土”之上,有河流、可耕种之田,还有贵族居所以及城邑,也包括附着于土地之上的农民。

手握大权的王姜

旗鼎的铭文中提到了一个名叫“王姜”的人。这里的王姜是西周康王的妻子。与其他王后相比,王姜的记载较多。旗鼎铭文中显示,王姜对土地拥有支配权。这在当时是非常高的待遇,可见王姜在国家经济管理中有非常重要的地位。

在许多青铜器的铭文中,都出现过王姜的“身影”。1929年出土于河南洛阳的作册矢令簋上的铭文记载,周王南伐楚伯,作册矢令是主帅伯懋父的使者,王姜曾经召见他,并给予赏赐。由此可知,王姜除了代替康王进行赏赐以外,还随同康王出征,接见前线使臣,犒赏来使。王姜的军事权力表露无遗。

扶风庄白窖藏出土的商尊、商卣铭文中记载:昭王时期尚健在的康王王后(王姜),赏赐庚姬三十朋贝和丝二十疋。王姜代表王室,从大局出发,赏赐贵族之妻,以彰显王室对臣下的关怀与体恤之情。

金文中还有王姜参与王室祭祀活动的记载。1951年,考古人员在浙江杭州发现一对叔卣。其铭文记载,周王在宗周举行祫祭的时候,王姜派遣史官叔到太保那里参与祭祀,太保赏赐叔



旗鼎。

关中面糊糊

秦味

冯延庆

时回味无穷。

受方言差异,面糊糊别称“糊涂”或者“糊嘟”。关中地方盛产麦子,面粉被做成千变万化的美食,向来都是备受青睐的,唯独面糊糊像一个上世纪八十年代的老物件,渐渐地退出了时代舞台。面糊糊是我们一年四季早晚餐最常见的主食,夏天母亲偶尔会煮白米粥,寒冬时节换成苞谷粥代替面糊糊的单一,当然有客人的时候碰上早晚餐,母亲绝不会用面糊糊来招待,因为面糊糊不及白米粥和苞谷粥体面。

记忆里,母亲烹饪面糊糊的方式看似很简单,实则是时间与火候、量与质的精准把握。一大铁锅水烧开,加半碗凉水,让沸腾平息后,点入少许碱面,然后左手抓一把面粉从指缝间均匀洒在开水锅里,与此同时,右手抄起长竹筷迅速顺时针搅动,直至稀稠合适,盖上锅盖,用文火交替烧两开。第一开待锅盖周围蒸汽很充足的时候,也是快要溢锅的时候,揭开锅盖进行放气。然后再烧开,这时千万不要打开锅盖,让炉

膛里余热伴着锅内气压渐渐消退,约莫两分钟后,一锅“基础款”面糊糊即可开锅。浓浓的麦香味伴着热腾腾的水蒸气便在厨房里四溢开来,盛在碗里的面糊糊泛着微黄,入口丝滑,浓而不糊、糊而不焦、淡而不寡,伴着馒头,就着萝卜丝或者凉拌黄瓜,喝一大碗暖心又暖胃。

烹饪过程虽简单但是也让我学了好长一段时间,如果没有掌握其中的精髓,做出来的面糊糊要么是“珍珠疙瘩”要么形似“燃团”,香味也欠缺。这其中的奥秘只有经过不断实践才能领悟,母亲也是通过常年日积月累的经验,才把简单的食材做出了独特的魅力。

“糊嘟着盐,强出过年。”这是太奶奶最经典的一句口头禅,每当喝面糊糊没就饭菜的时候,太奶奶便给我们每人碗里撒点盐,我们也附和着她“糊嘟着盐,强出过年”,搅一搅喝进一大口,淡淡的咸别有一番滋味。我小时候经常感冒发烧闹肚子,太奶奶总会端来一碗热乎乎的面糊糊,再用她温暖的大手揉一揉,口里无数遍念叨着“糊嘟着盐,强出过年”,说来奇怪,我很快就褪去疼痛活蹦乱跳的没一点事了,多年后似乎渐渐明白了太奶奶那句口头禅的含义。

随着时令的不同,面糊糊里烹入不同的蔬菜,便能做出截然不同的“加强款”营养餐,芹菜糊糊、菠菜鸡蛋糊糊和红薯糊糊三种口味我都很喜爱。尤其芹菜糊糊口感浓稠郁,色泽鲜亮清爽,像极了小时候的一条印花绸缎裙布,米黄色底布上点缀着翠绿色的芹菜叶子,素雅至极,让人至今难忘。

其实,面糊糊已有千年的美食传承,是制作最简单、表现最质朴的面食,却承载着上世八十年代独有的风土人情与美味传奇,如今在多元时空风貌下,也逐渐淡出了我们的生活。那时候的那个风味只有经历过的人才深有体会,阳坡底下再喝一碗面糊糊,不仅是在享受一道美食,更是在品味一段乡愁,一段情怀。



前段日子,读了一篇名为《阳坡底下喝糊糊》的散文,文章全篇冒着上世纪七八十年代面糊糊的热气,我的记忆瞬间被拉回千丝万缕的乡村。我和文章作者都是地道的陕西关中人,有着与生俱来的“碳水胃”,面糊糊是滋养关中人成长且经典的面食之一,如今再忆起《阳坡底下喝糊糊》的场景,似乎已经定格成泛黄的老照片,在心底最柔软的地方被珍藏且时不

往事

如果你在一个城市生活了几十年,自然会对这个城市的脉络了如指掌。四十年前,我从关中一个不起眼的小村迁居省城西安,四十年,就一直工作生活在碑林区,碑林的一切早已融入我的血液。物本无情,可你用的时间久了自然情随物起。看来,人视自己的居住地就如同自己的故乡,有着难以割舍的情感。

我生活的西安东关曾经是盛唐繁华高地,这里有皇家园林、道教圣地还有皇家寺院以及大唐西市等盛唐遗址。这里的每一处建筑,每一个地名似乎都和盛唐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走进东关,仿佛整个盛唐都成了你人生的背景,这里的一街一巷都能找出当年盛唐的影子。景龙池就是我今天要去探寻的目的。

从柿园路东行左拐就进入景龙池。如今在东关,经九路以西有多条南北巷子,北面与索罗巷相接,唯有景龙池越过索罗巷向南与柿园路相接。柿园路是新中国成立后政府沿东关正街修建的一条道路,它原是兴庆宫的中部部分,唐亡后,此处成为居民区,明代称土元坊,清末称四元坊,民国初为柿园坊,新中国成立后拓宽为柿园路。柿园路建成后,就将原兴庆宫遗址一分为二,路南的大部分已经在兴庆宫的遗址上建起了兴庆宫公园,路北成了居民区,景龙池也被分割在路的北边,成了路北的一个巷名。

在古都中心的碑林区,街巷地名为唐

漫步景龙池

冯兆龙

明清或民国时期依附的街道、学堂、寺庙或古坊、古建筑等所在得名,多数都会有一定的掌故或传说。一个初秋的午后,我走进景龙池,改造后的景龙池古朴典雅,仿明清的道沿给人一种视觉冲击力。两旁的国槐郁郁葱葱,树影婆娑,阳光从树叶间隙透过,投射到地上形成一片片细碎的影子。我徜徉在斑驳的树影中,就是想寻觅当年盛唐的繁华,但我看到的只是市井人家的烟火气,小区门前闲聊的居民悠闲自得,道沿上的摊点老板笑脸迎顾客,闲散的游客穿梭于街头巷尾。这里居住环境虽然逼仄,但弥漫着恬静安闲的气息。只是在路路口矗立的一条从井中腾飞而出的石龙雕塑,才显出这条街的特殊来。

景龙池在原唐代的隆庆坊,在兴庆宫未修建之前就已存在,不过那时不叫景龙池。据《长安地名录》记载,武则天在位时,此地有户叫王纯的人家,院中有一眼青石凉井供平日汲水。有一天,井中突然溢出水花,银珠飞溅,汨流不绝,至唐中宗时,溢水成池。传说池中常有云气,间或有黄龙出没,被人们视为奇观。因此地叫隆庆坊,此池也被称为隆庆池。又因是井水溢出,还被称为井龙池。在武则天大足元年(公元701

年)的时候,相王李旦(即后来的唐睿宗)的五个儿子被赐宅居这里,称为“五子宅”。当时有很多人认为黄龙出没是大吉的征兆,说明这里将来会走出天子。巧合的是,居住在这里的三儿子临淄王李隆基,后来就登上了天子的宝座。李隆基登上帝位后,人们就将这里传说中出没的黄龙视为唐玄宗李隆基当皇帝的先兆了。龙在中国封建社会是皇权的象征,汉代以后,龙逐渐成为皇帝。龙与皇权本无关系,很长时间以来,它只是一种神话形象或者民间信仰。

李隆基登基后,为避玄宗名讳,隆庆坊遂改为兴庆坊,隆庆池也改为兴庆池。至于景龙池的由来,通常有两种理解:一是由“井龙池”同音字雅化而来;二是因为该水域是唐中宗在位时水面扩大,所以从其年号“景龙”而来。此地虽然名称众多,但从清光绪十九年的《清西安府图》上看,最后保留沿用的是“景龙池”三个字,而且在这个时期,景龙池已经是一条很明确的巷道了。

我站在巷道中央,已想象不出当年这里的繁华,曾经碧波荡漾的景龙池早已灰飞烟灭。走到路北口,发现有一处高台,高台上是一座破旧的土坯建筑,墙体由青砖包裹着土坯,房顶为木梁搭建。据传这是当年唐玄宗和嫔妃们观鱼的地方,明清时



景龙池。

期人们在这里供奉着观音,被称为“老母庙”,在特殊年月里,庙里的泥塑被砸了,庙宇慢慢变成了民宅,直到现在还有人居住。走出景龙池,回头再凝望这个千年唐地,不禁顿生感慨,白云苍狗,沧海桑田,在经历了千百年的变迁后,历史的烟尘早已消散。景龙池这个称谓所指的内容已从皇家宫苑里的一池碧水变成了人们对一处地方习惯的称呼,而那些千年传唱的故事,早已留在了历史的烟尘中,也留在了我对历史的追忆里。我望不见历史苍远的尽头,却能感受到脚下沉甸甸的厚重。